

注册商标撤销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九条、第五十五条之规定，下列注册商标依法撤销，予以公告。其商标专用权自公告之日起终止。

注册号： 41051717

商标： 华星璀璨 HUAXING BRILLIANT

类别： 41

文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Y042767号

撤销理由： 连续三年不使用

撤销商品/服务项目： 为艺术家提供模特服务；流动图书馆；演出；组织角色扮演娱乐活动；除广告以外的版面设计